

郴州市教育局

郴教通〔2018〕66号

关于做好2018年度“市培计划”实施工作的 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中小学（幼儿园），市级各培训机构：

为全贯彻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教师〔2018〕2号)、《教育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18〕3号)以及省市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教育发展实际，市教育局制定了《2018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计划》(见附件，以下简称2018年全市教师培训计划)，现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工作目标，做好培训规划

2018年全市教师培训计划突出保基本、补短板、促公平，落实教育发展新任务，为完成好10项教育重点工作服务。按照“城乡一体，按需施训，名师带动，强化管理，注重实效”的原则，科学统筹项目，倾斜教育精准扶贫工作。创新

教师培训模式，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等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充分挖掘优质培训资源，培养培训教师培训者队伍，按计划、分步骤实施，促进教师培训质量全面提升。2018年全市共设53个培训项目，分为教育精准扶贫培训（20个）、中小学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研究培训（3个）、名师培养培训（2个）、部门中心工作培训（18个）、国培省市联合项目培训（10个）等五大类别，计划培训教师7205人次。培训对象涵盖教育行政干部、教师培训管理者、中小学校园长、名师骨干培训团队、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等。

二、把握培训重点，确保培训方向

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执教，坚持严格管理监督与激励关怀相结合，充分发挥党委（党组）的领导和把关作用，确保党牢牢掌握教师队伍建设的领导权，保证教师队伍建设正确的政治方向。2018年全市教师培训计划立足我市教育实际，在国培、省培计划的引领下，以求真务实、雪中送炭、开拓视野、科学引领、提高质量为宗旨，以落实“教育精准扶贫教师培训”项目为工作重点，创新开展富有特色的教师培训工作。现就部分重点项目实施要求予以说明，其他培训项目的实施按常规开展。

1. 教育精准扶贫市县联合项目：该项目的举办须充分挖掘本地教师培训资源，聚焦各地乡村教育实际，以解决乡村教育教学工作中的实际问题为目标，原则上按照“谁提出，谁举办，谁负责”的工作要求实施。市级教师培训部门协同各地各校开展相应的工作，组织省内外优质教育资源积极支

持、配合各地开展“送培到县”“送培到校（园）”等灵活多样的培训工作，立足本地实际，突出实践导向，让参培学员在做中学、学中做、做中成长。

2. 中小学校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班：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市培计划的培训对象以乡村中心校以上的中小学校（园）长为主。按照教育部文件精神进一步明确，从今年起所有校（园）长培训项目的立项、审批必须经市教育局批准方可举办。学员学习成绩合格方可取得市教育局教师培训管理部门盖章的中小学校（园）岗位任职资格培训结业证书。从今年起我市采取“二段式”培训模式开展中小学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工作。中小学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需完成300学时的学习任务。第一阶段集中培训由市、县两级教师培训机构承办，培训时间为12天，记72学时（含理论学习30学时+影子实践42学时）。第二阶段返岗实践50天（每天记1学时，记50学时）+网络研修178学时。市培计划中小学校（园）长返岗实践应提交的作业由第一阶段承办机构负责检查。网络研修学习统归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管理并支付有关培训费用。网络研修学习平台原则上遴选我省“国培、省培计划”使用的课程资源平台。各项目承办单位须制定详实的“二段式”中小学校（园）长培训工作方案报市教育局教师培训管理部门审批。培训课程应注重加强师德修养、教育理论水平、依法办学治校（园）能力（含安全教育），校（园）长专业素质（含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等，切实提高校（园）长

科学办学能力和水平。

我市高中校长任职资格及在职培训归属省教育厅安排优质的高校承办。初中校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归属我市国培项目承办机构湘南学院承办。小学、幼儿园的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原则上县市区中心校以上的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优先安排国培项目承办机构承办。各县市区教师培训机构具有独立校舍、财务、法人、管理的培训机构可提出承办申请，提交承办方案，报市教育局审批，经批准后方可举办。各地中心校以下的中小学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由各县市区承办，培训方案报市教育局审批。市直属中小学校校（园）长岗位岗位任职资格培训有培训需求的单位，需向市教育局教师培训中心提交申请，由市教育局统筹安排。其他不具备培训资质的、未经批准的培训机构不得举办各类中小学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班。

省教育厅举办的各类中小学校（园）长提高培训班视同中小学校（园）长在职学习培训。初任中小学校（园）长参加此类学习可认定为完成了中小学校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培训的第一级段学习任务，各地还需安排完成第二阶段培训学习任务，两阶段培训成绩合格方可取得市教育局教师培训管理部门盖章的中小学校（园）长岗位任职资格结业培训证书。

3. 中小学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培训：根据湖南省教育厅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工程办）以及国家、省市有关文件要求，积

极推进“互联网+教师教育”行动，促进教师主动适应教育信息化、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变革，不断提高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水平，提高我市教育教学质量。2018年我市成立了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研究团队，该团队研究旨在了解当前现代信息技术发展对教育教学变革的影响，加大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研究力度，重点解决融合研究真问题。以培训项目为抓手，开展任务驱动教学，优化培训课程，突出全员参与，强化实践运用。今年市级培训计划设置了融合研究教师培训团队培训、“名师送培到校（园）”、融合研究成果现场展示培训等项目，并积极推送名优课参加省级比赛，打造郴州融合研究特色品牌。

4. 名师培养培训项目：有好的教师，才有好的教育。

按照《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教师〔2018〕2号）文件精神，落实我市“十百千万”人才培养战略，重点培养市、县、校教师培训团队，培养一批优秀“种子”教师，打造一批“接地气、用得上、干得好”的本土培训专家。实行“二步”培养培训计划（即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实施卓越教师培训、教师培训者培训、中小学班主任教师培训等项目，项目实施中把好方案关、课程关、管理关、质量关，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实施。

5. 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教师培训：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要建立常态化的工作机制，配置专兼职人员开展好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今年国

培计划、市培计划共设立 3 个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班，从今年起校（园）长培训班、中小学教师班主任培训班、各学科教师培训班、教育行政干部培训班均要开设心理健康教育培训课程，确保心理健康教育知识学好、用好。

6.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今年我市有 10 个教师培训项目纳入了“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含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研究团队培训班、市乡村小学教师班主任培训班、市特殊儿童医教结合康复教师培训班、市教师培训管者培训班、市名师骨干培训团队培训班、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培训班、市初中新进校长培训班、市小学新进校长培训班、市初中校长提高培训班、市小学校长提高培训班等项目），共培训教师 740 人。另纳入国培计划延续性项目的有民办幼儿园园长岗位培训、留守儿童心理健康培训、特岗教师培训等多个项目，国培计划对我市级教师培训计划的大力支持，确保了市级教师培训质量逐年提高。

三、加强培训监管，务求培训实效

（一）围绕中心工作，落实培训任务。今年市级教师培训工作围绕我市教育 10 项重点工作开展，做好教育系统各项中心工作，举办好新高考培训、生涯规划培训、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培训、中小学教师班主任培训、小学教师“三字一话”培训等项目，落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按需实施培训，为乡村学校及教学点培养“一专多能”教师，优先满足老少边穷地区教师培训需要，助力郴州教师教育事业发展。

（二）加强培训监管，务求科学规范

1. 切实加强领导，提高培训质量。各县市区教育局、各级教师培训机构要高度重视教师培训工作，以“高水平、高质量、有实效”为标准，切实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强化管理，精心组织，依法依规实施。各培训机构要加强教师培训专业能力建设，深化教师培训改革，制定和完善相应的教师培训项目管理制度，科学设置分层、分类、分科的多元培训课程，强化培训过程，建立精细化教师培训管理模式，加强对学员的管理指导，强化训后跟踪服务，增强教师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2. 建设培训团队，优化培训课程。各地各校要依据国家制定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制定科学的培训课程，落实师德教育新要求，提升师德教育实效性。遴选优秀教师担任授课教师，建设好高素质专业化的教师培训团队，用优秀的人去培养更优秀的人，充分发挥名师骨干教师的辐射示范引领作用，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帮助教师树立终生学习理念，营造积极上进的学习氛围。各地各校要创新教师培训新模式、新方法，创新开展灵活多样的培训活动，充分发挥混合式培训（本地+异地集中培训、集中培训+网络研修）、集中培训、送培到县（校、园）、影子培训、跟岗实践、网络研修等教师培训模式的优势，把握教育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满足教师培训需求，提升教师培训的吸引力，增强教师的获得感。

3. 规范经费管理，确保服务质量。为适应教师培训事业的发展，结合本市教师培训工作实际，我局重新制定了《郴

州市中小学教师培训专项经费管理办法》从今年起开始实施。市级教师培训专项经费经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商议拨付郴州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代管。各培训机构和项目承办单位（包括境外培训机构、高校）在培训前需与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签订培训协议，经市教育局审批后开展各项培训工作。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审计、监察等有关部门对市级中小学教师培训专项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培训专项经费专款专用、专账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虚报、冒领、挤占、挪用培训经费。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国培办的工作布置，我市今年继续申报了“国培省市联合立项培训项目”，该项目的教师培训经费按国培计划要求，部分经费从市级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中列支。“国培省县联合立项培训项目”的教师培训经费，按国培计划要求，部分经费从县级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中列支。国培计划网络研修 2 天线下集中培训费用，根据今年省国培计划文件精神，各县市区教师参培由各地制定培训方案并自行组织学习，报省市审核、备案。所需教师培训经费由各县市区从县级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中列支。市直学校由各校制定学习方案并组织学习，并支付相应的教师培训费，报省市审核、备案，

四、具体工作要求

1. 各培训项目承办机构要加强与市教育局及项目提出单位的沟通与协调，按照《郴州市市级管理工作流程》《郴州市教育精准扶贫工作流程》的有关要求，做好培训各个环

节的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市教育局可适当增减培训项目。在落实市级教师培训计划时，各培训项目的实施时间由各地与培训承办机构协商，如有增减培训时间、参培学员人数等事项，教师培训经费据实结算。市级教育精准扶贫教师培训项目如有因送培单位要求而另行增加的送培内容和时间，所增加的教师培训经费从送培县市区的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中列支。

2.各县市区教育局教师培训部门和市直（属）学校（幼儿园）负责落实参培人员，要注意遴选思想端正、好学上进的乡村学校、教学点的教师参加培训。各地各校要妥善安排好参培人员的工作、生活，督促学员按时参加培训。各承办机构要提前做好各培训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确保培训如期进行。

3.根据《2018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计划》，各承办机构需制定科学详实的培训工作方案。各培训班参培指标由各项目提出单位确定，各期培训班的开班通知由项目承办机构商项目提出单位商定，报市教师培训中心审定后实施。各培训项目的具体开班时间及参培指标分配以开班通知为准。各期培训班的《参培学员名单汇总表》原则上由县市区教育局教师工作股、市直有关单位收集后发送至培训项目承办机构，国培计划的参培人员从省国培计划教师培训管理报名系统中报名参加学习。

4.各地及相关培训机构要强化安全责任，加强学员安全教育、安全管理，签订安全责任协议，购买参培教师安全责

任保险，确保培训项目平稳顺利实施。

5.各县市区参培学员的遴选要兼顾民办学校(幼儿园)教师。

6.市教育局教师培训部门指定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对培训项目承办机构的各项培训工作进行年度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调整次年培训任务的重要依据。

7.各培训项目实施后需将培训通知、方案、图片、视频、心得体会、论文、总结、训后满意度测评表等资料汇编成册。培训工作结束后一个月内报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报账、存档。

附件：2018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计划



附件

2018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计划

序号	申报单位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培训形式	培训对象	培训天数			培训人 数	承办单位
						异地	本地	合计		
1	县市区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计划	市初中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	异地+本地集中	初中校长、分管德育及教研副 校长	6	6	12	70	湘南学院
2	县市区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计划	市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	异地+本地集中	小学校长、分管德育及教研副 校长	6	6	12	70	湘南学院
3	县市区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	幼儿园园长任职资格培训班	异地+本地集中	幼儿园园长	6	6	12	70	湘南幼儿高等专科学校
4	市教培中心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	乡村初中、小学、幼儿园校(园) 长岗位任职资格网络研修培训 班	网络研修	校长、园长		178	178	21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5	市教培中心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	乡村中心幼儿园教师跟岗实践 培训班	本地集中	幼儿园园长、教师	7	7	14	100	湘南幼儿高等专科学校
6	市教培中心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	乡村小学教师“三字一话”培 训班	本地集中	乡村小学教师	6	6	12	100	湘南幼儿高等专科学校
7	市教培中心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	乡村中小学教师普通话测试辅 导员培训班	本地集中	普通话在二甲以上中小学教 师	6	6	12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8	县市区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	乡村中小学教师资深关爱培训 班	本地集中	年龄在 45 岁以上中小学教师	6	6	12	120	湘南学院
9	县市区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	全市乡村中小学教师心理健康 培训班	本地集中	全市初中、高中专兼职心理健 康教师	7	7	14	70	湘南学院
10	资兴市教师发展 中心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计划	资兴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 与教育教学融合团队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 县(校)集中培训	资兴市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 研究成员	3	3	6	60	湘南学院
11	资兴市教师发展 中心	教育精准扶贫乡 村教师培训计划	资兴市乡村薄弱学科物理、化 学教师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 县(校)集中培训	资兴市乡村初中物理、化学教 师	3	3	6	60	资兴市教师进修学校

12	宜章教育局	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宜章县乡村初中物理、化学教师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乡村初中物理、化学教师培训		3	3	100	宜章县教师进修学校
13	宜章教育局	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乡村教师资深关爱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年龄在45岁以上乡村教师		3	3	100	宜章县教师进修学校
14	嘉禾县教育局	教育精准扶贫教师培训计划	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各学段学科骨干教师		3	3	60	湘南学院
15	临武县教育局	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乡村校园长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中小学校长或幼儿园园长		3	3	100	湘南学院
16	汝城县教育局	郴州市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小学语文、数学教师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小学语文、数学教师		3	3	150	汝城县教师进修学校
17	汝城县教育局	郴州市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汝城县乡村初中教师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初中语文教师		3	3	100	汝城县教师进修学校
18	汝城县教育局	郴州市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汝城县乡村幼儿教师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幼儿教师、园长		3	3	150	汝城县教师进修学校
19	桂东县教育局	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桂东县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培训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3	3	100	桂东县职教中心
20	安仁县教育局	教育精准扶贫乡村教师培训计划	市名师骨干团队送培到校培训	市县联合,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小学教师		3	3	10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21	市教师培训中心	中小学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团队培训	市融合研究团队“送培到校、园”培训	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资兴市、桂东县市融合优质学校、乡村学校教师		4		70	湘南学院
22	市教师培训中心	中小学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团队培训	市融合研究团队“送培到校、园”培训	送培到县(校)集中培训	汝城县、临武县、市直幼儿园、湘南学院附小、市六中、市九完小县市融合优质学校或乡村学校教师		6		110	湘南学院
23	市教师培训中心	中小学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团队培训	市融合研究团队现场展示培训	本地集中	各县市区教师培训负责人、教师培训机构部门负责人(与44项目合并进行)		4		50	湘南学院

24	市教师培训中心	名师培养培训工 程	市加工制造类专业职业教育骨 干教师培训班	境外集中	职业学校教师	14		14	14	境外培训机构
25	市教师培训中心	名师培养培训工 程	市卓越教师培养培训及名师工 作室负责人培训班	本地集中	具有高级以上职称的教师		3	3	12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26	市教育工会	部门中心工作	新进工会干部培训班	本地集中	新进工会干部		6	6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27	装备处	部门中心工作	全市中小学创新教育培训班	本地集中	中小学创新工作骨干教师		6	6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28	郴州市教育局 体卫艺科	部门中心工作	郴州市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足 球裁判员业务培训班	本地集中	郴州市市级以上校园足球特 色学校体育教师（涵盖小学、 初中、高中）		7	7	141	湘南学院
29	市教育局体卫艺 科	部门中心工作	全市学校卫生管理培训班	本地集中	中小学部门工作人员		3	3	6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0	人事科	部门中心工作	教育行政干部培训班	异地集中	全市各级教育行政干部、教育 工作者	6		6	60	湖南师大
31	基教科	部门中心工作	新高考领导者培训班	异地集中	市局领导、县市区教育局局 长、高中校长、基教科、考试 院有关教师培训有关人员	6.5		6.5	60	指定高校及省内外培训 机构
32	基教科	部门中心工作	新高考新课标新教材培训班	本地集中	全市高中教师		1		260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3	教科院	部门中心工作	高中生生涯规划导师骨干教师 培训班	本地集中	高中教师		7	7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4	教科院	部门中心工作	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导师骨干教 师培训班	本地集中	中小学教师		7	7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5	基教科	部门中心工作	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培训班	本地集中	县市区基教股、各高中学校负 责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人员		3	3	1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6	基教科	部门中心工作	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培训班	本地集中	县市区教育局分管局长、基教 股长、教研室主任、市直学校 校长		3	3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7	基教科	部门中心工作	科技辅导员培训班	本地集中	全市中小学科技骨干辅导员		3	3	1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8	市教师培训中心	部门中心工作	全市心理健康教师培训班	本地集中	全市小学、初中、高中教师			2.5	20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39	教科院	部门中心工作	高中数学竞赛教练提升班培训 班	本地集中	省市范性高中数学教师		6	6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40	安稳办	部门中心工作	全市教育行政干部安全稳定培训班	本地集中	县市区教育局安稳办主任、校车办主任，学校安全干部		3	3	10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41	计财科	部门中心工作	中小学后勤管理培训班	本地集中	全市教育系统有关人员		6	6	5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42	教科院	部门中心工作	音乐教师合唱指挥培训班	本地集中	中小学音乐骨干教师		7	7	50	湘南学院
43	市教师培训中心	部门中心工作	全市幼儿教师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	本地集中	全市幼儿园教师、园长		3	3	200	市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44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郴州市中小学信息技术骨干融合团队成员培训班(D309)	本地+异地集中	全市融合团队成员	6	5	11	70	湘南学院、深圳龙岗教师进修学校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市融合研究团队现场展示培训	本地集中，分两阶段进行			4		70	湘南学院
45	县市区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乡村小学教师班主任培训班(D311)	本地集中	乡村小学教师、班主任		10	10	70	湘南学院
46	市教培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特殊儿童医教结合康复教师培训班(D142)	本地集中	全市特殊教育学校教师		7	7	70	湘南学院
47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市教师培训管理者培训班(D308)	异地+本地集中	各级教师培训管理者	10			70	北京师范大学
48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郴州市名师培训团队培训班(A208)	异地集中	市级名师骨干培训团队成员	10		10	80	吉林教育学院
49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培训班(D310)	异地集中	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专兼职教师	10		10	70	江华县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
50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郴州市初中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E301)	本地集中	郴州市初中新进校长			15	70	湘南学院
51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郴州市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E302)	本地集中	郴州市小学新进校长			15	70	湘南学院
52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郴州市初中校长省外提高培训班(E303)	异地集中	郴州市正职初中骨干校长			10	70	北京师范大学
53	市教师培训中心	国培省市联合立项项目	郴州市小学校长省外提高培训班(E304)	异地集中	郴州市正职小学骨干校长			10	70	北京师范大学
培训总人次									7205	